

庫文有萬

種百七集二第

編主五雲王

史學史洋西

(下)

著爾韋特紹

譯佳斌郭 松炳何

行發館書印務商

編主五雲王
庫文有萬
種百七集二第

史學史 洋西
冊三

An Introduction to the History
of History
究必印翻有所權版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九月初版

原著者

James T. Shotwell

譯述者

郭何斌炳佳松

發行人

王上海雲河南路五佳松

印刷所

上海印書館

發行所

上海及各埠印書館

上海及各埠印書館

*COHIM

第四編 羅馬史

第十八章 羅馬之歷史演說與詩

古代史多重政治，據此推想，則政治建設最發達之羅馬，當產生最偉大之史家。其實不然。羅馬之實際政治，雖足資吾人借鑒，然史學之成績甚微。波里比阿以著述羅馬史稱，然氏實希臘人也。他如薩拉斯特李維與塔西佗之徒，雖不愧為羅馬良史，而塔西佗尤為傑出。然羅馬文人中之最顯備者，須推味吉爾（Virgil）與西塞祿（Cicero）。味吉爾工為史詩，西塞祿長於演說；此二家者，實代表羅馬人之智慧。蓋羅馬文人之嗜好不在歷史，而傾向於史詩，演說，以及羅馬最著名之法律也。其實當羅馬強盛之時，一統天下，聲勢浩大，從事史學者，正大可取材，而發揮之。然而因循衰廢，終不能有所成就。羅馬史學成績之細微，因此而不著於世。幸有塔西佗秉天賦之奇才，以史學為己任，始略為羅馬史學生色。此外未見有良史之

才能以拉丁文記載當時之事也。除氏同時人斯韋托尼阿 (*Suetonius*) 而外，垂至帝國破亡之時，（第四世紀之末）始有一慷慨武人名安密亞那斯馬塞立那斯 (*Ammianus Marcellinus*) 者，稍記外患與內亂。然而傳羅馬民族史之第翁卡修斯 (*Dion Cassius of Nicaea*) 實又俾斯尼亞人 (*Bithynian*) 而非羅馬人也。

然羅馬史之範圍實嫌闊大，雖塔西佗再生，縱具良史之才，恐亦難治。要知歷史爲物，不若詩歌與哲學之可以憑空發展也。必待研究之工具既備，而後史學之成就始精。世之爲笛卡兒 (*Descartes*) 者，固可置過去之哲學於不顧，排斥一切古來之學說而自倡其哲理。然史家則斷不能離羣而獨行其是。修昔的底斯之記拍羅坡泥細安戰爭也，因見聞之不廣，蒐集之未賅，故缺漏謬誤不一而足。以致今世之撰上古史者，仍須廣甄博采，正其訛誤。考之羅馬人治史之工具，並未嘗稍勝希臘人；故吾人今日治羅馬之史，亦不得不再加校訂。自修昔的底斯以至安密亞那斯馬塞立那斯之八百年間，正上古文化極盛之時，而史學之進步則極其微細。但自前世紀德國尼布爾 (*Niebuhr*) 以改革史學爲天下倡，迄今不過百年，世人對

於西洋上古史之概念爲之丕變。上古史家所應知而尙不知之事實，亦多已發現。可見歷史實與其他文學不同，爲科學而非藝術。必合衆力以研究之，非一人所能獨舉也。

羅馬共和時代史學之不精，西塞祿於所著演說家（*On the Orator*）一書中嘗言之。此書爲氏意想中兩人之間答假托革拉蘇（*Lucius Licinius Crassus*）與安多紐（*Marcus Antonius*）兩大演說家，於紀元前九十一年在革拉蘇別墅中之辯論。此書並非談史學者。其中論史一段，亦不過偶然及之。安多紐謂演說家引用官家案卷，無須具特別訓練。同時卡塔拉斯（*Catulus*）亦深贊此說。

安多紐曰：『由是言之，著述歷史君以爲需何種演說家，或何種著稱之文學家？』卡塔拉斯曰：『依希臘人之著史，確需一大手筆。若從我國人之作法，無須演說家，祇求能記述真是足矣。』

此種對於古時羅馬史家之批評，顯足代表西塞祿時一般人之意見。然安多紐又略述過去史學之沿革，以見羅馬史學之不興，自有其故。茲節錄其言於下。此中最顯著之一點，即

西塞祿認爲史學發達之途徑羅馬與希臘實大致相同也。

安多紐又曰：『雖然，我國人亦未可鄙夷也。希臘人最初之作，亦如我國之伽圖（Qato），匹克忒（Pictor），派索（Piso）。蓋歷史者無他，紀年史之總彙而已。因欲保存公衆大事，大祭司（Pontifex Maximus）命以每年之事，寄之文字。上起羅馬史之初期，下訖大祭司摩修斯（Pontifex Publius Mucius）之時，命以工楷繕寫於白版之上。陳列家中，以爲記錄，俾大衆得以自由參考；而此等記載，至今仍稱爲大紀年史（Great Annals）焉。世之採取此種作法者甚夥，旣無求華麗之詞藻，以爲裝飾，又能遺下簡明之時間人物地方與事蹟之紀年史。此類著者，卽希臘之斐勒賽第茲（Pherecydes），海希尼克斯，阿科錫刺斯（Acusilas）諸人，及我國之伽圖，匹克忒，派索是也。彼輩皆不知文章之修飾者也，蓋詞藻浮華，僅新近引入之習尚耳。凡遇可以簡省之處，卽力求文字之簡約，以爲行文簡約，乃史文極則云。

大紀年史（Annales Maximi）實羅馬史之泉源，後當詳論。茲試再究西塞祿所言羅

馬史學不興之理由。氏所注意者全在作者之文體，故以爲史學最早之進步厥爲演說家。革拉蘇之師安替帕忒（Antipater）其人，以修辭學點綴其故事，雖雕琢過甚，前此史家未有如斯之盛也。由是推之，安多紐實視歷史爲藝術，應與演說相提並論之。并謂羅馬人每唯求言語之動人，故於此多不致意。

安多紐曰：『歷史至今未能於我國文字上佔一顯著之地位，此大勢使然，不足奇也。蓋我國之研究闡辯者，皆專欲用於法庭之控訴，及市場之爭辯而已。在彼希臘則不然。最長辯才者每不與聞公衆訴訟之事，而借他事以求名，如著史是也。蓋如希羅多德即以著述歷史而露頭角，亦未嘗參與訴訟；而其辯才無礙，照予希臘文程度所及者而言，予深愛之。厥後修昔的底斯繼起，以予觀之，其文字確能超出諸史家。以其材料豐富，有一字必有一意義也。以吾儕所知者言之，氏雖亦參與公事，然確非參與訴訟之人。據云其著書之時，正在脫離一切政界職務時期中；并如雅典諸偉人之常事，正被放在外，故可安心撰述。繼氏而起者，有斐利斯都斯（Philius of Syracuse），素與僭主帶奧立細阿斯（Diony-

(*sius*) 相善，亦抽暇著史；以予所見，其作蓋大體摹倣修昔的底斯云。其後兩大才子出，即提奧蓬勃斯 (*Theopompus*) 與厄福拉斯 (*Ephorus*)，均長於修辭。以伊索格拉底之命，從事著史，亦未嘗參與訴訟也。最後諸史家大抵爲哲學家。色諾芬繼承蘇格拉底之道。厥後有卡利斯瑟尼 (*Callisthenes*) 者，亞理斯多德之弟子，亦亞歷山大之朋伴也。卡利斯瑟尼之史，幾完全以修辭之方式出之。而色諾芬則行以較爲舒緩之文；雖無演說之生動，筆力不偉；然以予觀之，其悟悅人心，則遠勝焉。最後有泰米阿斯，以予意論之，其造詣最深，探索最富，而思致淵懿，文筆醇雅，實與著史之道以無窮之辯才，至控訴案件，則素所未習也。

此段文字頗具精意，足供吾人之揣摩。觀其條舉各家，論列得失，宛然一短篇史學發達史，洵拉丁文學中稀有之作也。然所論不過希臘人羅馬尚未有偉大之史家。薩拉斯特李維塔西佗諸大家尚在其後。西塞祿所知者，惟老伽圖 (*elder Cato*) 一人，足與希臘人相匹敵；而其批評亦悉從希臘之標準。西塞祿雖知尊重歷史，然考其歷史興趣，實不如其哲學興

趣之濃厚。觀其力稱柏拉圖派之哲學，而不喜修昔的底斯之思想，可以知之。嘗謂修昔的底斯雖『善於記事』，然辭多晦奧，『未足以列諸演說家之林』。猶色若芬氏『文雖雅循』而『不合於演說體裁也』。是以氏之言曰，從事演說者，不應摹倣此二家。

歷史之用，既在供演說家之論證，勢必具應用之規律。但前此修辭學諸作中，未嘗論及之，故西塞祿述之曰：

孰不知著史之道最重要者在於史家之不可妄言，其次必須述真事而無所顧忌耶？孰不知必須避偏黨或私讎之嫌疑耶？此等根本上之規律，當然盡人皆知。至本此基礎而立之結構，則賴乎事實與文體。事實之經過情形，須着意於時間之程序，與國家情形之描寫。并因在值得記憶之大事中，吾儕最先尋究其規劃，再究動作，最後乃研究結果；故作者所同意之規劃，亦須表明。至如動作，非僅述所作所言而已，并須述明其如何發生。及記結果之時，則各種原因，無論其出於意外，出於智慧，或出於輕率，皆應述及。至於有關係之人，物，非僅其一舉一動應陳述明白，并須至少將名望卓著者之一生事蹟言行，縷述無遺。至

若文字與體裁，必須有規矩，而前後相連貫。行文尤宜具均勻婉轉之致，不可效官庭訴狀之粗莽，與法庭上銳利之言詞。此類繁多而緊要之關鍵，修辭學家之論文中，皆未常有規律也。

觀此可知羅馬人對於歷史觀念之一斑矣。此中有最顯著者兩點，即羅馬人之偏重實際，與其所受希臘教育之影響是也。羅馬人以歷史為政治家與演說家之輔助。蓋其治史之旨，在求博通史事，援引陳蹟，以助其論證。專求事物之真理，固無不可，特事物之足為論辯時之證引者，尤為羅馬人所珍視。其實史事中足供證引之真理本多，特吾人證引之時往往有牽強附會之弊，因而失去事物相互間之關係及其歷史之意義。可見實驗之歷史，（雖波里比阿嘗力倡此實驗歷史，）實為危險。然羅馬人則捨此而外，不知他務也。而羅馬人所受之希臘教育又不足以矯正之。所謂「希臘雖為俘虜，而被俘者實羅馬」也。（Greece captive captured Rome。）希臘人影響羅馬文學最著者，實為文法家與修辭學家。蓋拉丁人從此知文章之必求華美，與言論之必求委曲，可見希臘之影響羅馬，捨詩歌宗教之外，尚有歷史。

上自古代之舊聞，下訖後人之修辭，都可推見其影響之迹焉。

羅馬舊聞實不足以稱史，完全出於幻想，尙不若初民童話之足以表現民族之概況；蓋全係虛構之故事，推羅馬之來源於推來之盛世而已。上古之羅馬人民耕田爲業，暇則與鄰國之人民相戰爭。羅馬人以爲生活如此簡陋，無足稱述，故自最初集合台伯河畔山上之村落以至其變爲熱鬧之都市，未嘗有一種舊聞以述及其間之歷史也。歷史記載之興，實在羅馬既經征服地中海之時。波里比阿與李維嘗謂：『每一時代苟無史家，即無真實可靠之歷史。』由此言之，羅馬初年之舊聞，實可屏除不論，以其與今之題目無涉也。上古羅馬之史，必待有威梭華（Wissowa）與福勒（Fowler）之流，研究古代之典章制度、神話習慣等事而推求之，乃能知其茅廬與市集之生活之真相。此種生活，對於羅馬人之性質頗有影響。但世人每見希臘與後來羅馬之盛況，因而忽略不顧，直至十九世紀之史家，始從事研究之。

古代羅馬舊聞之不可恃，既如上述，則史詩之傳其事者，自更無論列之必要，然古代之

羅馬史實唯此類史詩，捨此別無足稱歷史者。羅馬之有此等史詩，猶希臘之有荷馬之詩。其實羅馬史詩不過爲荷馬之迴響，世人每謂此由羅馬人天性拙笨，不善構想，與其神祇之虛幻不實有以致之。其實亦不然，考其原因厥在缺少偉大之事業。試觀拉底烏姆（Latium）之居民不若希臘人之富有民族觀念，蓋其所接觸者非野蠻之人足以磨練其愛國之精神也。且彼曹早爲伊特刺里亞人（Etruscans）所征服，故其上古極盛之期實在外人統治之下。因之史詩無描寫勳績之機會，又安能求其發達耶？至謂羅馬神祇爲虛幻，亦屬謬誤。要知道古代羅馬之神祇，並非虛幻不實。吾人當知古代羅馬之禮教與信仰爲何如。當時人民未立英雄之業，故亦無神聖之事。神祇之神話不過人類故事之變相而已。故羅馬之神祇可以謂其晦而不明，而不能謂其虛而不實。其後征服希臘，典章文物隨以西傳。希臘之史詩亦同時傳入羅馬。羅馬人遂因循勳襲，不思更新。於是羅馬史詩益無發展之望矣。

爲味吉爾先導之最早者爲安德洛奈卡（Andronicus c. 184—204 B. C.）氏嘗譯奧德賽爲拉丁文，意大利人所注意者，爲攸力栖茲（Ulysses）之遊意大利西岸之海，而不在

推來之圍也。其後爲尼維阿 (Nævius d. 199 B. C.) 試著第一次迦太基戰爭之史。文體略如中古紀年史；但其叶音韻，用神話，悉倣荷馬。然推源羅馬史於推來最力者，除味吉爾外，實爲英尼阿 (Ennius, d. 169 B. C.) 所著紀年史 (Annales)，西塞祿氏贊其可信，以之與希羅多德之史並稱。李維亦用以爲史料；而味吉爾之作，亦以之爲根據。彼追溯羅馬之史上自伊尼阿斯 (Aeneas) 之在意大利登陸，下迄作者之生時，（紀元前第二世紀之末。）英尼阿常效荷馬廣采可靠之事物，以爲真確之記載。其史才誠有出人意料者。特氏與老斯基比奧 (Older Scipio Africanus) 交甚厚，故其記事頗受影響，其論羅馬諸望族之政事，往往左袒斯基比奧，而斥法比奧斯 (Fabius)。（爲法比奧斯族之助者，有最著名之匹克忒 Q. Fabius Pictor，下章再詳。）氏最得一般人民之歡心，故卒能勝匹克忒。而後世所存之紀載，於法比奧斯家之功業每因以不詳。但氏雖偏袒一方，終未因之而牽動主題，忘卻羅馬一國之歷史。此實拉丁文學之特點，無論爲詩爲文，其主旨總在表揚其國光也。

此類祖述舊聞之史詩，至味吉爾著伊尼特（*Aeneid*）而大盛。此詩述羅馬之創始，以至奧古斯都時代，全係半真半假之故事。然而運意奇妙，令人心迷，蓋係帝國初年詭辯時代之作，而獨具上古傳奇之風韻者也。其詩力追荷馬，而一枝精純峭縱之筆，尤能將其幻想刻畫入微，儼同實事。然考其所以致此者，並非由於學步荷馬之敍事，實因其描寫人物之遭遇，極能曲盡其妙，使讀者心移神蕩，感慨係之。聖奧古斯丁嘗云：幼時讀帶多（Dido）爲伊尼阿（Eneas）殉情一事，其美可與基督教史詩相埒，深爲感動。蓋味吉爾深信人類情感極其強大，僞託之事倘出以生動之筆，人必信以爲真也。氏於激發情感之外，尤具淳篤之性。其著作始終以尊重羅馬偉大之心貫注其間。而其記述帝國之榮光，尤屬雍容大雅，以往古之風流韻事點綴其間。并此數因，無怪羅馬人奉其神話爲歷史也。

以上所述都係詩歌，未及歷史之本身也。然當散文紀年史未興之前，尚有一超然獨立之詩焉，爲研究史學者所不可不讀，厥惟琉克理細阿（Lucretius）所著物性（*De Rerum Natura*）。

Natura) 一詩是也。味吉爾長於史詩，而以激發感情之普遍見勝，殊類荷馬。琉克理細阿則近似但丁 (Dante) 與密爾頓 (Milton)，蓋其持論都本狂熱之信心，而以闢除迷信為己任也。然其根本觀念則與但丁密爾頓不同，琉克理細阿雖亦倡闢除迷信，而所以代替之者，不若但丁密爾頓之仍襲舊時之信仰，而僅變其面目。氏力主盡去神話之成分，而立言在在以科學為根據。其詩中思想之新穎，彷彿二十世紀時代之作品，洵上古文學中之偉觀也。吾人欲知上古思想對於史學發達之影響，固不能不詳究此詩。

琉克理細阿 (*Lucetius Carus*, o. 95—55 B. C.) 生平事蹟，已不可考。今日所存一詩，適在味吉爾出世前行世，雖才氣豪邁，開拉丁詩歌未有之局面，然終未能見重於世人也。味吉爾之伊尼特則因受奧古斯都之獎贊與珍藏，大著於世，詩人之窮通有命，即此可知。其詩運意行文均不及味吉爾之動人，然其觀察人世，一本伊匹鳩魯之哲學而出以淵淵若金石之聲韻。此固與我儕習史者無涉。蓋我儕目的，在研究原子之原理，或死人之命運，即闢除迷信，論述人類在宇宙中之地位，與我等亦復無關。然第五卷中，推論世界之由來，創世之科

學的觀察，以至生物人類文化之起始，莫不研究入微，獨具見地。氏之立論，不效猶太人與希臘人之推尊皇古，以爲上古必爲黃金時代，伊甸花園中之諸神，皆係潔淨聖明，不知世間一切罪惡者。氏力主生物之進化，由野蠻而進於文明。植物最早，禽獸次之。然後有原始人民，而其生活仍極野蠻。氏謂（今之社會學家亦持此說）文化之起原，與社會之成因，實爲用火，而火之發明，必由雷電之焚燒樹木，或因暴風之摩擦枯枝，並非受神祇之驅使。其後金屬之用既明，於是人類控制自然之力益增。再後居有定處，於是國家政事日興，文藝科學漸備矣。卽宗教之由來，亦有天然之關係，蓋宗教思想，雖出於幻夢與恐懼，人類之有神祇實其一己之想象所構成，而顯明之真理反因之而隱晦。此種論人類進化之見解，固非狹義之歷史。但一經氏爲之解說，卽覺切於史家之用。故在此章之末，節錄其言數則，俾知氏能盡脫神話舊聞之藩籬，揭示上古之真相，而大開近人研究之門也。

節錄琉克理細阿之言頗非易事，誠以其文章之構造，錯雜牽連，偶擇一段，不足以明其意義。但下列一段述治金之各種方法，讀之可見其文字縝密之一斑焉。